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彰化縣衛生局 函

地址：50049彰化市中山路2段162號

承辦人：簡向岑

電話：04-7115141轉402

傳真：04-7116508

電子信箱：bc620107@mail.chshb.gov.tw

彰化市南郭路1段63號5樓

受文者：彰化縣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3月15日

發文字號：彰衛藥字第106000901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縣華興化學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委託臺灣派頓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製造之「“華興”愛莉伊軟膏」（衛署藥製字第019905號，批號0575D）藥品回收乙案，請依說明段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106年3月13日衛授食字第1061101462號函辦理。
- 二、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於105年7月14日至15日，派員赴臺灣派頓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執行105年度「國內藥廠主題式專案查核」，現場抽樣旨揭產品之檢體送該署委託單位進行含量測定，其檢驗結果未能符合規格，後經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協助檢送該檢體至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複驗，發現含量測定結果仍與規格不符。
- 三、經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核定，本案回收係屬第二級回收，基於民眾用藥安全，請轉知所屬會員，倘有陳列販售上開藥品，應立即下架，勿陳列販售。

彰化縣醫師公會	
收文日期	106. 3. 17
收文字號	彰醫字第 357 號

正本：彰化縣醫師公會、彰化縣診所協會、彰化縣藥師公會、彰化縣西藥商同業公會

副本：本局藥政暨物質濫用防制科

擬公布網站

局長 葉彥伯

董培都

裝

訂

線